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国泰海通”，曾用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可靠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可靠股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30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797.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54 元，共计募集资金 85,234.38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5,833.39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79,400.99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3,245.51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6,155.4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94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76,155.48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51,568.57
	利息收入净额	B2	3,610.4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4,918.54
	利息收入净额	C2	509.0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76,487.1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4,119.57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3,787.9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787.94
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F1	487.94
尚未归还的现金管理余额		F2	3,300.00
差异		G=E-F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6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6月11日、6月24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浙江临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钱王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

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95080078801600003685	2,103,320.5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33050161732700001777	330,123.22	
	33050161732700001778	2,445,942.11	
浙江临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钱王支行	201000279230211	-	
合计		4,879,385.90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3,000,000.00元进行现金管理，存入浙江临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钱王支行账号为201000253776242的活期存款账户中，根据公司与浙江临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钱王支行签订的《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合同》，该账户约定的年利率为1.3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3 月，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已购置 2 条成人拉拉裤生产线，能满足当前以及未来几年市场产能需求。基于上述原因，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拟终止购置 1 条成人拉拉裤生产线及其配套设备、

停止购置部分制造硬件设备。结合实际购置生产设备等的金额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金额对照的结余部分，智能工厂建设项目中设备购置部分合计结余 105,954,503.60 元、铺底流动资金结余 14,999,886.21 元，公司拟将上述结余的募集资金 120,954,389.81 元及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29,366,800.59 元合计 150,321,190.4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根据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公司拟将“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拟将“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及品牌推广项目”延期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将优化公司技术研发平台，加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增加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和产品竞争力，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2. 品牌推广项目可以塑造公司品牌形象，提升公司产品知名度，增强公司自有品牌影响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可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并不直接产生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方面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可靠股份公

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庞燎源

董冰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6,155.4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918.5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095.4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487.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520.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8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是	57,000.00	33,479.56	4,468.66	33,045.74	98.70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4,300.00	4,300.00	2,315.77	2,973.44	69.1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品牌推广项目	否	8,500.00	8,500.00	3,101.99	7,624.36	89.7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是	6,355.48	29,875.92	15,032.12	32,843.57	109.9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6,155.48	76,155.48	24,918.54	76,487.1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二）之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二）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二(二)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核查意见二(二)之说明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五之说明

[注] 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品牌推广项目结项，将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剩余募集资金余额全部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募集资金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